



晋江学科类培训机构 暑期不办学

率先在泉州落实“双减”新政,制定具体实施办法,要求各培训机构8月15日前完成退费工作

N海都记者
黄晓燕

近日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“意见”),并发出通知,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其中,意见明确要求,各地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,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,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;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,要求各地区分体育、文化艺术、科技等类别,明确相应主管部门,分类制定标准、严格审批。

为了传达落实意见,昨天下午,晋江市教育局召开“双减”工作视频会,率先在泉州市落实“双减”政策,并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。

这些培训机构 不再审批

会上特别提出,根据意见要求,即日起,晋江市教育局将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

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,同时,也不再审批新的面向学龄前儿童的校外培训机构和面向普通

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。

对原备案的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,严格按照上级

有关要求,落实审批程序,改为审批制。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必须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。

学科类暑期培训 8月1日起停办

“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。”晋江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从8月1日起,晋

江市所有学科类培训机构(含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)在暑期一律停止办学行为。同时,各培训机构从现在开始要做好退费工作。

要对所有学员登记造册、按相关规定核算需退还的学费,并在8月15日前完成退费工作。

各培训机构应在8月16

日前将学员退费汇总表(需要每一位学员家长签名)报送辖区教委(育)办,并由教委(育)办汇总到教育局相关科室存档。

声音

培训机构: 将配合执行政策

会后,海都记者采访了晋江市多家校外培训机构负责人,他们均表示,近日意见出台后,他们很关注动向,已经有了心理准备。

晋江一培训机构负责人告诉海都记者,他们会积极响应政策,跟着政策走,“政策怎么规定就怎么配合执行,暑期该停课就先停课,该退给学生家长的费用,我们也会折算好一分不少地退清楚”。

来暑期活动营 玩出新花样

泉州依托120个社区的设施、场所,为孩子们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、科技等活动



N海都记者 柳小玲
通讯员 林繁荣 文/图

为满足广大家长需求、解决学生暑期“看护难”问题,引导和帮助学

教小朋友打篮球
暑期活动营,大学生志愿者



各种精彩活动 孩子乐在其中

这两天,在丰泽北星社区活动营,参与活动的小朋友们一起感受了“非遗指尖技艺——珠绣”,共同绘制了“红星照我心”画卷,还特别折了千

纸鹤为河南祈福;在招联社区活动营内,小朋友每五

精彩的美术课,大家发挥奇思妙想,绘制出一幅幅天马行空的图案;而在沉洲社区活动营,开展了围棋、飞行棋、五子棋等趣味棋类比赛,大家乐在其中。

据悉,今年暑期,泉州市继续依托主城区120个社区的设施、场所举办“暑期活动营”活动,发动未成年人参与形式多样的文体、科技、劳动等实践活动。



孩子们在北星社区活动营,感受“非遗指尖技艺——珠绣”

□相关新闻

泉州300个暑托班陆续开班

海都讯(记者 黄晓燕 通讯员 黄丹萍 李亮)近日,沉寂了一段时间的南安市省新中心小学校园又沸腾起来,绿茵场上有奔跑的足球少年,教室里孩子们或拿着画笔涂抹着“夏日”的颜色,或一笔一画用心书写着汉字……原来,省新中心小学暑托班正式开班了。

昨日,海都记者从泉州市总工会获悉,为扎实开展好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,帮助职工解决工作的后顾之忧,截至目前,今年泉州市已有300个暑托班陆续开班,分布在各乡镇(街道)、工业园区、村(社区)以及机关企事业单位,服务职工子女1万余人。

体验习俗活动 传承传统文化

今年的“暑期活动营”活动精彩纷呈,共有7项内容,包括组织未成年人观看党史、国史书报刊,开展“同读一本书”活动,组织观后感学习交流和读书演讲比赛活动;组织未成年人参与健身

类、才艺类、球类、棋类等兴趣培训和竞赛活动;组织开展绿色上网,观看泉州市中小学“童心向党·唱支山歌给党听”歌咏节目展播,学习宣传第三届泉州市“新时代好少年”先进事迹,观看红色励

志电影;组织开展网页制作或动漫制作等相关活动。

同时,开展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公益活动,组织家长与孩子“亲子互动”等;组织未成年人开展创新类科技小制作,了解智能科技

前沿发展态势等。

此外,还将组织未成年人参与南音、木偶、茶艺、花灯、瓷艺、石雕、香道、纸编、舞龙、拍胸舞、火鼎公婆、南少林等特色活动,传承闽南优秀传统文化。